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

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招股意向书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招股意向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招股意向书全文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招股意向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发行人声明：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的全部内容均以发行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为准。发行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NDA SECURITIES CO., LTD (江苏省南通市平潮镇通南路7号)

注：资料来源于电子元件行业协会的《无锡快报》，发布机构对本公司的统计数据包含合营公司及参股公司南通捷成电子有限公司的统计数据。
五、发行人业务及生产经营相关资产权属情况
1. 主要资产情况
本公司拥有的主要生产设备包括精铸机、老式机、大型卷绕机、自动装配线、高压成型机等。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公司的生产设备账面净值12,385.03万元。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公司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房产情况如下：
表：房屋所有权证书
序号 房屋所有权证书号 房屋面积(m2) 取得方式 取得时间 用途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南通捷成电子有限公司取得房屋所有权的房产情况如下：
表：房屋所有权证书
序号 房屋所有权证书号 房屋面积(m2) 取得方式 取得时间 用途